

靜宜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學生自治發展獎助學金薦選學生申請表

申請日期： / /

申請社團名稱 (請填寫全名)			
姓名		系級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上學期學業成績 (20%) 須達 70 分以上		上學期操行成績 (20%) 須達 80 分以上	
上學期擔任之 幹部職務 (5%)			
個資授權同意	☐ 本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我同意提供予學生自治會僅限用於本次學生自治發展獎助學金之申請資格審查、評選、聯絡通知、獎助學金發放等，不轉作其他用途。 申請人簽名：		
繳交課外活動費 (收件人查驗後勾選) 需繳交才可申請	☐ 是 ☐ 否	學生行政中心 收件人簽章/日期	
學生行政中心秘書長簽章	學生行政中心總幹事簽章	學生自治會會長簽章	

※ 學生自治發展獎助學金，申請注意事項：

一、申請資料

- (一) 獎助學金申請表乙份
- (二) 前學期成績證明乙份
- (三) 社團經歷相關證明或其他佐證文件

二、資料繳交

- (一) 紙 本：繳交至學生會辦公室（至善 312 室）
- (二) 電子檔：寄送至學生會信箱：pusa31st@gmail.com

三、電子檔檔案名稱

- (一) 「社團幹部」檔名更改為：屬性+社團名稱+姓名
EX：自治性 OO 系學會 XXX (社團名稱需填寫全名)
- (二) 「學生自治會幹部」檔名更改為：自治組織+單位名稱+姓名
EX：自治組織學生行政中心 XXX

※若檔名有誤而導致作業上疏失或錯漏，造成自身權益受損概不負責，請特別注意。

- 四、收到申請資料電子檔會於 10 日內通知，若無收到通知煩請告知。若資料缺件將不另行通知。為保障自身權益，請於繳交紙本及電子檔時注意是否有資料遺漏，感謝您的配合。

成績單

紙本檔請至文興樓或至善樓自動繳費列印機申請
並繳交「正本」將此頁拿掉即可

切勿繳交電子檔

表三

幹部證明 (e-Portfolio 擔任幹部截圖)

表四

活動記錄(25%)		
事件名稱 (辦理及參加活動、營隊、競賽等)	日期	職稱 (若無則填寫無)
XX 系幹部訓練	113/12/05-06	總召
社團指導老師簽章 (不得使用電子簽章)		

註：此表格可依照填寫數量之需求多印製。但切勿更改格式，感謝。

註：可在後面附上 e-Portfolio 參加各項活動 作為佐證資料。

表五

活動心得(30%) (字數 500 字以上)